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麒仰
電話：3322101轉7573
傳真：3310610
電子信箱：06107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立平南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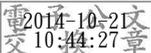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人字第10300767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0076732A00_ATTCH3.pdf、0076732A00_ATTCH1.doc、0076732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103年11月29日（星期六）為103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
投票日，為便利選舉區內各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
員工前往投票，是日均以放假處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縣政府103年10月20日府民自字第1030258266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查行政院82年6月28日台82人政參字第22024號函及84年4
月8日台84人政考字第05984號函規定，依「公職人員選舉
罷免法」舉辦之各種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投票日，非屬星期
日或休息日者，為便利前往投票，選舉區內各機關、學校
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，是日均以放假處理。．．．。上開
規定中公民營事業機構員工之放假如何指定及其工資如何
給付等事項，仍應依主管機關勞動部之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檢附桃園縣政府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桃園縣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桃園縣政府體育處

副本：

人事室 103/10/21 17:17



1030007454

有附件